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续聘审计机构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历年的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中关于保持独立性的要求，审计人员具有上市公司年审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证书，能够胜任审计工作，其投保的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基于上述原因，公司拟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依照公司实际审计需求确定。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6081978608B

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序号：000387

首席合伙人、主要负责人：石文先

监管业务联系人：钟建兵

2020 年末合伙人数量 185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537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人数 794 人。

2019 年经审计总收入 147,197.3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28,898.6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29,501.20 万元。

2019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60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16,032.08 万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6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

(2) 36 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行政管理措施 4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廖利华，200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 年起为英唐智控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玲，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 年起为英唐智控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为王明瑾，2002 年取得 CPA 资格，2002 年起在中审众环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起为英唐智控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六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王明瑾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项目合伙人廖利华最近 3 年收（受）行政监管措施 1 次，未受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 3 年未受刑事处罚、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详见下表：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结果
廖利华	2019年12月31日	行政管理措施	广东证监局	宜华健康现场检查并对 2018 年年度审计工作进行延伸检查相关问题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廖利华、签字注册会计师陈玲、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明瑾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完成 2020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

1、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鉴于该所具备良好的服务意识、执业操守和履职能力，我们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经审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相关从业资格，具备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良好的职业素养，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妥适地履行了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我们对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

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本次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